**河北博物院展厅文物撤展及复原项目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评审项目** | **标准分** | **评分标准** |
| **报价****（共20分）** | **报价分** | 20 | 投标人报价得分＝（有效最低投标报价／该投标人报价）×20（保留1位小数点，第2位四舍五入，下同） |
| **商务部分（共40分）** | **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 30 | 不能实质性满足重要商务要求的为无效响应。在满足重要商务要求的基础上，对供应商的商务要求响应程度进行综合比较评价：第一档，响应全面，描述完备、细致，完全满足且部分优于采购需求的，得20-30分；第二档，响应较全面、细致，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0-19.5分；第三档，基本响应采购需求，但有缺陷或部分一般指标不满足需求的，得0-9.5分。 |
| **同类业绩** | 10 | 需提供近三年内同类业绩的文物运输案例，提交相应合同，每提交一个加 2分，本项最高得10分。 |
| **技术部分（共40分）** | **服务及安保** | 30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价：第一档，项目实施方案安排科学、保障措施完善有力的，得20-30分；第二档，项目实施方案安排较科学、保障措施较完善有力的，得10-19.5分；第三档，项目实施方案安排一般、保障措施一般的，得0-9.5分。 |
| **项目实施团队配置** | 10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团队的组织结构和人员配备优劣进行比较：第一档，团队配置合理，团队人员专业性强、经验丰富，符合项目特点的，得7-10分； 第二档，团队配置较合理，团队人员专业性较强、经验较丰富，基本符合项目特点，得4-6.5分；第三档，团队配置构成基本合理、专业性欠缺或低于其他供应商的，得0-3.5分。 |
| 合计 | 100分 | 分档打分的，同档次打分最小分值差为0.5分。 |